**关于换发湖北省不动产登记代理机构**

**登记证书的通知**

各不动产登记代理会员机构：

依据《湖北省土地（不动产）登记代理中介机构登记服务办法（暂行）》（鄂土协发[2016]07号），现就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换证范围

我会不动产登记代理机构会员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即日起至12月31日。

三、工作程序

1.提交不动产登记代理会员机构信息变更核实表；

2.缴纳年度会费（同时属于我会土地评估会员的，可暂缓）；

3.换发新证（可办理邮寄）。

四、信息变更

不涉及专业人员变更的，直接填写核实表，如有人员转移，参照如下程序：

（一）土地登记代理人转移操作

1.在中估协网上填写表格打印，并加盖新旧单位公章；

2.资格证书复印件；

3.身份证复印件；

4.解聘证明原件；

## 5.与新单位签定劳动合同原件；

6.人事及社保证明原件。

（二）土地登记代理人办理注销，仅需在中估协网上填表提交，打印加盖公章，提交一份我会存档。

（三）从业人员办理变更操作

## 1.填写不动产登记代理会员机构信息变更核实表，并加盖单位公章；

## 2.身份证复印件；

## 3.与单位签定劳动合同原件；

## 4.人事及社保证明原件。

五．公示公告

省协会将根据信息核实表，将不动产登记代理会员机构信息在省协会网站对外公示，并向省发改委“信用湖北”网站和省编办“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网”推介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1.证书换发：邓少蓉 87830535-603

2.会费缴纳：余 杰 87830535-602

3.信息变更核实表请电子版提交至376398080@qq.com。

附件：不动产登记代理会员机构信息变更核实表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六日

附件：

**不动产登记代理会员机构信息变更核实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机构名称 | 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
| 经办人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**相关业绩状况** |
| 上一年度不动产登记代理收入（万元） |  |
| 相关业绩数量 |  |
| 相关业务类型 |  |
| **变更事项（含专业人员变更）** |
| 变更事项 | 原登记内容 | 申请变更登记内容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机构申报意见 | 本机构及土地登记代理人已知悉相关规定，对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并承担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行业规范规定的全部责任。法定代表人签字：盖章年 　 月 　日 |

备注：1.请填写本表发送至指定邮箱，按发送顺序安排换发证书；

 2.如有变更请及时填报变更事项，以免公示信息有误。